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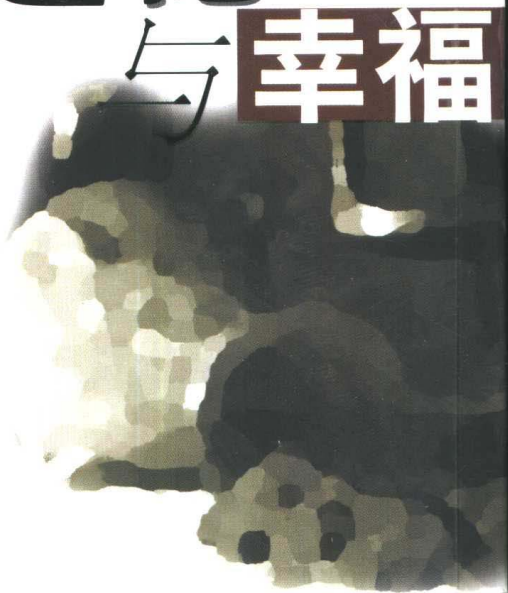
MORALS OF CUSTOMS AND HAPPINESS

► 大师智慧书系

俗物 的道德 \$ 与幸福

本书建议阅读人群：

- 渴望人文关怀的人们
- 探索人生价值和意义的人们
- 人文学者、思想者
- 哲学、文学、心理学教师及专业学生



◎大师智慧书系

俗物的道德与幸福

MORALS OF CUSTOMS
AND HAPPINESS

(英国)罗素◎著

文良文化/编译

华 文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刘明清 姜华

(E-mail:mingqingliu @ Hotmail.com)

责任校对:吴素莲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俗物的道德与幸福/(英)罗素著;文良文化编
译. —北京:华文出版社,2003.11

(大师智慧书系)

ISBN 7-5075-1615-6

I. 俗… II. ①罗…②文… III. 罗素, B. (1872
~ 1970)—哲学思想 IV. B561.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12339 号

华 文 出 版 社 出 版

(邮编 100800 北京西城区府右街 135 号)

网址: <http://www.hwcbcs.com.cn>

网络实名名称:华文出版社

电子信箱:hwcbcs@263.net

电话:(010)83086663 (010)83086853

新华书店经销

保定时代印刷厂印刷

880×1230 1/32 开本 13.50 印张 210 千字

2004 年 1 月第 1 版 200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

印数:0001-6000 册

定价:22.00 元

序

真正的伟人总是因为历史翻新的一页而更有魅力，在过去的几个世纪中，曾出现过许多伟人，随着时光的流逝，以及现代人直接务实的态度，使他们中的很多人已与我们越来越远，影响越来越小，也有一些人却显得更伟大更迷人，那是因为他们的幽灵没有随历史而去，而是不断地从历史里走出来。《大学》上说：“物有本末，事有终始，知其先后，则近道矣。”那些只能对当时社会，对个人求生有所帮助而并不足以使人们认识社会，了解人生的意义与生命的价值的观念，将渐渐被历史所遗忘，今天我们向读者介绍一位有着敏锐的洞察力预见深远的上个世纪的大思想家、大哲人。他就是从历史向现实走来的伟人罗素。

近代伟大的思想家之一罗素于 1872 年 5 月 18 日诞生在威尔斯的屈尔克，罗素家是英国一个最古老的望族。他的祖父约翰·罗素公爵是英国历史上的著名人物，在维多利亚女王时曾两度出任首相。他的父母当时都是出色的人物，称得上是激烈派、民主派。1868 年他们结婚之后便去美国研究政治制度，可惜两人都年纪轻轻的就死了。小罗素两岁丧母，四岁丧父，遂由祖父母抚育成人。罗素的父亲死时，留有遗嘱，希望他的儿子请两位自由思想者做保护人。但是他的祖父母不同意，他们把遗嘱偷偷收藏起来，仍让他生活在严肃、沉静的英国贵族的传统方式中。然后他的祖母开始教他认字读书，他在德国与瑞士籍女管家和英籍家庭教师的监护下长大，所以对德、法两国语言有卓越的成绩。小罗素没有进公立学校，他祖父的图书馆是他的教室，他整天在那儿坐着。他从小就有异人之处，他的母亲说他刚生下来三天便能很有精神地看人。十一岁时便开始学欧氏几何，但是他很失望，因为欧氏几何是以原理、原则开始。他对数学有浓厚兴趣，而且好学好问，对任何问题，都要弄个清楚，丝毫不马虎，他不大爱交朋友，所以天天静坐书桌

上,博览群书,从古今大学问家中去找朋友。十七时他便醉心于诗人雪莱和哲人穆勒,而且深受他们的影响。

十八岁时,他进了剑桥大学的三一学院,一个新世界展现在他面前。他结交了很多对诗歌、哲学、政治学、伦理学有共同兴趣的朋友,这种友谊是重要的,而且维系得很久。在剑桥大学的前三年,他主修数学,最后一年专攻哲学,在这方面都表现了他那卓越的才华,尤其在数学方面的成就,更为惊人。获得学位之后,罗素便到外国旅行。1894年,因为他的法语很好,所以被任命为巴黎英国大使馆中的名誉参赞。他没有津津有味地去抄写那些啰嗦的文件,他说这些文件是企图说服法国政府相信“龙虾绝对不是鱼”的东西。之后他去德国,在柏林大学从事研究,他的兴趣又转移到政治学与经济学方面来。1896年,他带着结婚一年的美籍太太回到英国,在伦敦经济政治学院主讲德国社会民主的课程。这些讲演集成册,就是他的第一部印行的著作《德国社会民主制》。后来他和妻子到美国访问,但是只住了三个月。

回国之后,虽然收入不丰,但还能维持一个月俭朴的生活,他在白天继续研究数学和哲学,晚上则给妻子大声朗诵历史。1898年,因受穆尔影响,他放弃了康德与黑格尔的哲学。同年,他应约讲演莱布尼兹的哲学,他很高兴有这样一个机会,因为他正准备写一本论莱布尼兹的书。这本书于1900年出版,书中证实了他的新见解,并打破康德与黑格尔的纯理念的束缚。

1900年,罗素去巴黎参加国际哲学学会的会议,他说这是他一生事业的转折点。这次会议使他特别注意皮亚诺及其弟子们的作品,并讨论了非欧氏几何的可能性。罗素因此开始了同著名哲学家怀德海的长期合作,他们写了经典名著《数学原理》。这部名著出版时,他正在三一学院任教,他说:“从十一岁开始学欧氏几何时,我便对数学发生了兴趣,我且相信科学为人类进步之源。”他好像注定要过一种纯粹的学人生活,虽然第一次世界大战把他卷入了政治与社会的漩涡。他开始写了许多关于资本主义、妇女参政、自由贸易等现实问题的著作。

罗素是个反战主义者,第一次世界大战时,虽然他已经过了服兵役

的年龄，但他为文反对战争，这些言论给他带来麻烦，他被判刑，坐了六个月的牢。在狱里，因为狱卒久慕罗素大名，对他非常客气，允许他自由自在地从事写作《数学哲学导论》的原稿。剑桥大学也因此而取消了他的讲师资格。战后，他对这些现实问题做更深入的研究，他说：“在大战的几年中，我努力写许多人人能读能懂的文章，战争结束后，我发现重返纯粹的学者生活已是不可能的了。”因为他是个深深的和平主义者。

1921年，他应约前来中国讲学，在北平国立北京大学举办哲学讲座。他对中国文化甚为景慕，尤其在历史学、哲学方面的远大见地，给了他极深刻的印象，他写了一本极有价值的书——《中国之问题》。这一年，罗素差一点儿死于肺炎，有几家日本报纸竟抢先发布罗素逝世的消息，使他能活着读自己的“讣闻”。1922年，罗素回到英国，曾两次竞选国会议员，但不幸都失败了。从1927年起，他又从事了一个有意义的工作——即儿童教育工作。

罗素对于儿童教育有自己的特殊见解，他主张儿童应该自由地生活，自由地发展，不能受成人们的干涉。在1927年到1932年间，他同第二任妻子在塞塞克斯创设了有名的倍康山学校(Beacon Hill School)。在这个学校里，孩子们如春日之花，自由极了。伍德在其遗著《罗素传》中说，“饭厅的天花板上全是布丁，孩子们争着往天花板上抛布丁，看谁能贴住。这种最进步的教育方法使这个学校扬名世界，不过罗素最后还是放弃了这试验，因为杂务占了他太多的时间与精力”。

1938年罗素到美国，在芝加哥大学任哲学客座教授，一年后到洛杉矶加州大学任客座教授。1940年初，他又受聘于哈佛大学和纽约市大学。不久美国掀起了一阵反罗素的狂潮，因为他发表了很多讨论性的文章，而他对性与婚姻问题所持的见解又太激烈。哈佛对他的反对不多时即平息了，但纽约一市民控诉纽约市高等教育局，要求该局解除他的聘约，法院没有接受这一控诉。同时，又有人企图把他赶出加州大学，也未获成功。到1940年10月，纽约市大学事件才平息，那时他接受了宾西法尼亚州默利昂(Merion)地方的巴恩斯基金(Barnes Founda-

tion)文化史讲座的位置。1941年1月,他到那里去,又在柴斯特城(Chester County)买了个农庄,安静地住在那儿。当然,罗素的婚姻确实是不凡的,也难怪惹起非议。1894年他和阿丽斯·斯密斯小姐(Alys Pearsall Smith)结婚,1921年离婚。同年他和朵拉·布莱克小姐(Dora Winifred Black)结婚,生子约翰、女凯莎琳,1935年离婚。1936年他同白翠莎·斯密思小姐(Patricia Helen Spence)结婚,她是罗素的秘书,1953年离婚。同年,80岁的罗素又和52岁的美国人艾迪斯·芬琪(Edith Finch)女士结婚,据伍德说,他还同别的女人有关系,这关系不是单单的“柏拉图式爱情”。

1942年底,罗素回到英国,以讲学、讲演与写作为业,因为他的卓越成就,1949年6月获英王颁赐荣誉勋章,1950年又获得诺贝尔文学奖。没有罗素的卓越贡献,著名哲学家莱什巴赫(Hans Reichenbach)说:“今天的逻辑和认识论简直不可想像;他的见解中能包容那些部份相异的意见,然后寻求别的解决方法。”二十世纪最伟大的思想家之一的罗素并不是个埋在故纸堆或深居象牙塔里的哲学家,他对世界上任何问题都有精辟的见解,他关心人类的前途,在当今一片混乱里,他给世界寻找新的希望。他反对任何形式的专制主义,在希特勒崛起后他放弃和平主义而怒斥极权主义之为害人类。

罗素的兴趣真是多方面的。罗素在数理逻辑上的贡献,乃是二十世纪初学术史上一件重大的事情。可以说,在这些学问上面,罗素的见解亦是我们现代所仅能得到的最可信赖、最可遵从的。这里的“信赖”和“遵从”的字样,自然是用来为初学的人的说法。罗素并不希望读他的书的人只会“信赖”和“遵从”!

他的讲“普通哲学”的书,最早的是为“家庭大学丛书”写的一本《哲学问题》。这本书虽通俗丛书之一,却并不十分容易读。在这本书里,罗素对于他以前的几个著名的哲学家的重要学说,都有很严肃的批评。但我们如果要在罗素的著作中替初学者找一本哲学入门的书,最适宜的还是在1927年出版的《哲学大纲》,这是现在世界上最好的哲学启蒙书。一个人无论要专学哲学与否,读了这本书,便能知道哲学的正当门

径,而不为糊涂的哲学家所误了。在这里我们可举一例来说明罗素对于他的学问上前辈的态度。怀德梅是罗素在剑桥三一学院的业师,后来成为他的朋友。他们合作十年,成就的巨著,乃是思想史上最值得传达的佳话。但罗素晚年讲到怀德海的哲学时说道:“他的哲学很晦涩,有许多地方,我是永不会懂得的。”罗素在这种地方给后学的启示,是很有用的。至于他对黑格尔学说的驳斥,使从事哲学史的人有拨云雾而见青天的感受。

罗素常鼓励不是专门学哲学的人去学点哲学。他以为有许多问题并不是现在的科学所能解答的。但如疏忽了这些问题,或随随便便做些解答,都足以使生活贫乏。要使这些问题常新,要缜密地鉴定对于这些问题的解答,乃是哲学的一种功用。

罗素的许多哲学思想与孔子的“无意、无必、无固、无我”相似。他以为哲学可以养成青年男女慎思明辨的习惯,而不是在算学和科学上,且亦在重要的实际问题上;哲学可以使人们对于生命目的观念变得远大;哲学可以教导我们认识个人在社会中的正当角色,了解现在人类对于过去人类和将来人类的关系以及整个人类历史在宇宙中的地位。因为哲学能使人的思想的对象扩大,所以哲学在这个烦恼的世界中是消除忧患而维护宁静的良方。

罗素在剑桥三一学院申请研究员资格的论文是《几何学的基础》。他曾这样说过:那时他想,如果这篇论文不及格,他打算提出一篇关于政治学的论文。但他的第一本书是1896年出版的《德国的社会民主政治》,他的《几何学的基础》乃是1897年出版的。

从十九世纪的末年一直到第一次大战起来的时候,罗素倾全力于数学和哲学的研究。他的再从哲学分心到政治,是由第一次大战引起的。在大战期间,他写了《社会改造的原理》和《到自由的路》。这两部书虽然都像通俗的著作,但里面所陈述的,可以说是致太平的大道理。我们如果让这个世界一直乱下去,那便没有什么可说的;如果要世界上的人都能得到身心的安宁,我们应该差不多全照罗素所提示的做法去做才对。对于政治和社会,世界上当有许多具有罗素那样智慧的人;但

能像他那样说得简明透彻的，实在不很多。

他以为世界上应该有一个拥有足以禁暴止乱的军队的世界政府；他以为世界各国里面的有关人文科学的教科书都应该从全人类福利的观点重新写；他希望人与人之间只有惠爱而没有仇恨和嫉妒；他以为达到这样的境界是可以通过对社会制度和教育的改造做到的。

罗素主张社会主义，乃是因社会主义的实行可以得到经济的公平，而消除人与人之间怨仇和争夺的缘故。但他继承他的教父密勒·约翰的精神，以为自由是人世间许多最好事物的要素。因此，他虽然主张社会主义，却决不愿自由受到剥夺。一个好政府，一方面能够维持公众秩序经济的公平和技术上的效能，一方面又须尽可能地尊重个人。

罗素是赞成个人主义的。但他对于许多“进步的”教育家只热心于培植个人主义而忘却社会，则不以为然。他以为我们非特是“个人”，并且是社会的分子。教育非特须使一个人成为杰出的个人，并须使他成为社会里有用的分子。

在第一次大战时便以反对战争而坐牢的罗素，在第二次大战后呼吁和平尤亟。他是时时刻刻以保存人类文明为念的，他是时时刻刻为下一代，下两代……的人类着想的。我们非特应该替后代想好致太平的方法，并且应该尽量替后代留下生活的资源。

罗素的著作，论文有二百多篇，成书的有三十余种；没有不值得一读的——反而有许多是应该精读的。《俗物的道德与幸福》是其文集的一个节选主题集。如果读者能够因为这个集子而对读罗素的书产生浓厚的兴趣，那便是我们最大的收获。

最后尚需说明的是，由于时代的局限和罗素个人的偏见，本书一些作品中的唯心主义表现比较明显，有些观点和论述显然是错误的，请读者在阅读中予以鉴别，取其精华，去其糟粕。

俗物的道德与幸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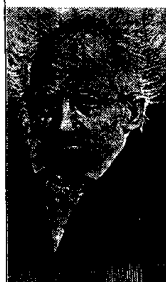


目录

- 第一节 人有不幸(1)
- 第二节 英雄的不幸(11)
- 第三节 生存竞争(27)
- 第四节 厌烦和兴奋(37)
- 第五节 疲劳的工作(47)
- 第六节 人与妒忌(57)
- 第七节 犯罪意识(67)
- 第八节 虐待倾向(79)
- 第九节 舆论与恐惧(89)
- 第十节 幸福的获得(99)
- 第十一节 渴望的热情(109)
- 第十二节 人间情爱(121)
- 第十三节 家庭问题(129)
- 第十四节 时代与劳务(143)

第十五节	个人的兴趣(151)
第十六节	拼搏与取舍(159)
第十七节	幸福的生活(167)
第十八节	高尚的信仰(173)
第十九节	禁欲与心理卫生(193)
第二十节	休闲生活(201)
第二十一节	不同的快乐理想(213)
第二十二节	善人做恶事(221)
第二十三节	自由的环境(231)
第二十四节	自由的思想(243)
第二十五节	怀疑的价值(251)
第二十六节	人的理性(263)
第二十七节	知识与价值(271)
第二十八节	神秘体验(281)
第二十九节	爱的地位(291)
第三十节	婚姻问题(299)
第三十一节	新兴的家庭(307)
第三十二节	人的本能的地位(317)
第三十三节	未来的世界(325)
第三十四节	进化的社会(341)
第三十五节	欲望的实质(353)
第三十六节	婚姻新解(363)
第三十七节	中国的未来(369)
第三十八节	自由之始(375)

俗物的道德与幸福



第三十九节 理想的素质(383)

第四十节 核战争之祸(395)

第四十一节 现代及将来(399)





第一节 人有不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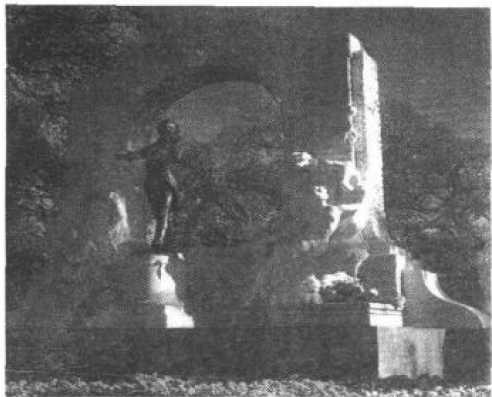
动物只要不患病,吃得饱,便是幸福快乐了。人呢,本来也应该这样,但在现代世界上却并非如此,至少有许多人是不幸福的。如果你自己不幸福,你或许就会承认,自己在这一方面并不例外。如果你是幸福的,那么请自问一下,你的朋友中又有几个是幸福的。

在你对自己的朋友作了回顾之后,你可以教自己学习观察人的情绪的艺术,使自己更善于感受在日常生活中遇到的人们的各种情绪。

八九世纪时英国诗人、版画家布莱克说:

我见过的一张张脸上
显出斑斑懦弱,点点哀怨

尽管不幸的形式有各种各样,但是你不难发现处处都会遇到它。现在我们假定你在最典型、最摩登的大都市纽约城里,上班时间



第壹节

人有不幸

你站在一条繁忙的大街上，或是周末站在通衢大道上，或是晚上去出席一场舞会，你把自我从心灵里完全排除，让周围陌生人的个性一一进入你的眼底。你会发现，这些不同的群体都有各自的烦恼。在赶着上班的人流里，你会看到焦虑不安，精神过度集中，消化不良，那种除了生存斗争对一切缺乏兴趣的态度，游戏娱乐兴致殆尽，以及对人类同伴的冷漠无情。

在周末的大街上，你会看见男男女女，心情轻松悠闲，有的很有钱，去寻求快活享乐。

这种追求完全是以同样的速度进行的，长长的车队蜗牛一般缓缓爬行，坐在汽车里根本看不见道路或是周围的景象，因为稍一旁视便可能引起交通事故。所有这些汽车里的人，此刻所关注的便是设法超越前面的车辆。但是道路如此拥挤，他们不可能做到这点，要是他们的心绪由此游离开去，就像那些坐在车中而未握驾驶盘的人那样，一种难以名状的厌烦就会攫住他们，他们露出微微不满的神情。有时候一辆装满黑人的车上会爆发出真诚的快活来，但是他们的乖戾行为又引起愤懑，到最后因为交通事故而落到警察手中——假日里的快活是非法的。

或者，再来看看那些欢度夜晚的人们。人人都想来此消遣快活一番，这种决心的坚定，犹如一个人去看牙医时保证神经不紧张一样，激动也是不可动摇的。人们都认为饮酒和吻抱是通向欢乐之路，于是便开怀畅饮，尽量不去注意同来的伙伴如何讨厌自己。一阵狂欢滥饮之后，他们开始哭泣流泪，哀叹自己太对不起母亲的养育之恩。

酗酒给他们带来的不过是犯罪感的发泄，而这在人清醒的时候却为理智所压抑。

俗物的道德与幸福

这种不幸的根源，部分在于社会制度，部分在于个人的心理素质。当然，后者在很大程度上是社会制度的产物。为促进人的幸福而在社会制度方面需要进行的改革，我以前已有著述。在本书中我不打算就战争、经济剥削、棍棒恐吓教育的废除等问题展开讨论。

我们的文明时代极重要的任务之一，就是去寻找一种没有战争的制度。但是，当人类是如此的不幸，以至于互相的残杀比起持久地享受生活的阳光，反倒显得不怎么可怕时，在这种情况下，再好的制度也是难以实现的。如果说机器生产是为了增进那些最为需要的人们的利益，防止贫困的永久性是必要的，那么连富人们都是痛苦不幸的，使所有的人变富又有什么意义呢？棍棒恐吓教育是不好的，但是如果那些人自己就是这类热情的奴隶的话，他们是不可能施予其他形式的教育的。

以上这些思考使我们想到这一与个人有关的问题：一个男人或一个女人，在此时此地，怎么来获得个人幸福呢？

在讨论这一问题时，我将把自己的注意力集中到这样一类人身上，他们没有经受过来自外部的巨大痛苦。我假定他有足够的收入解决温饱住宿问题，身体健康，能够从事各项普通的活动。我不考虑这样一类巨大的灾难，如儿辈尽亡，或是当众受辱等。这类事件是值得讨论的，而且它们确也很重要，但是同我下面要说的事情比较起来，它们属于另外一种类型。我是想提出一种对文明国家里绝大多数人遭受的日常不幸进行医治的处方，这种不幸由于没有明显的外部原因，看来几乎无法加以回避，因而使人更不堪忍受。

我认为，这种不幸在很大程度上是由对世界的错误看法、错误的伦理观、错误的生活习惯所引起的，结果导致了对那些可能获得事物



第壹节

人有不幸

的天然热情和追求欲望的丧失，而这些事物，正是人和动物的一切幸福、快乐最终有赖于它们的。这些事物的获得本在个人的能力范围之内，我因而提出这样一些转变方法，只要我们有一般的好运道，便能通过这些转变得幸福。

对我所要提倡的哲学的介绍，或许最好从我的简要自传开始。

我生来并不幸福。我小时候，最喜欢听的圣歌是：“对尘世觉得厌倦，我肩头重负罪孽”。我5岁时，曾这么想过，要是我活到17岁，那我到现在才忍受了我全部生命的1/4，我觉得在我面前的漫长厌倦、无聊的生涯简直让人难以忍受。到了青春期，我痛恨生活，一直在自尽的道路上徘徊，而我之所以终于没有自尽，只是因为想多学些数学。

现在，相反地，我热爱生活。几乎可以这么说，随着岁月一年一年的流逝，我对生活更加热爱了。这一方面是由于我发现了什么是最想得到的东西，而且逐渐得到了其中的一大部分。一方面是因为我成功地摒弃了某些原先向往的目标，因为，实际上不可能得到它们。但在很大程度上则是由于消除了对自我的过分贯注。

像受过清教徒教育的人一样，我也有过这么一种习惯，反省自己的罪过、愚行和缺点。我在自己眼中是一个可怜的怪人。后来，渐渐地，我学会了对自己及自己的不足之处不加关心，我把自己的注意日益集中到外部事物上去。如：世界大事，各种学科的知识，我所喜爱的个人等。

的确，对外界事物的种种兴趣，也有可能带来各自的痛苦：这世界可能会投入战争；某些方面的知识可能再也难以获得；朋友们可能会离我而去。但是，这些痛苦不会像那些由于对自我的厌恶产生的痛

俗物的道德与幸福

苦那样——毁灭生活的本质方面。而每一种对外界的兴趣都会激起某种活动，只要这一兴趣依旧存在，这种活动便能完全防止人的厌倦和无聊意识的产生。对自我的兴趣则相反，它不会激起进取性的活动。这可能会促使一个人去记日记，进行心理分析，或许是去当个僧侣。但是，僧侣只有在修道院的生活常规使他忘却了自己的灵魂以后，才会得到幸福。他由宗教而得到的幸福，其实从清道夫这一行业中也可以得到，只要他一直坚守在这一岗位上。对那些自我专注过于严重，用其他方法治疗均无效果的人来说，通向幸福的惟一道路是对客观知识的追求。

自我专注有多种形式。其中最普通的有罪人、自恋者和夸大狂三种形式。

在我说到“罪人”时，我并不是指犯了罪过的人。根据对这一词语的不同解释，既可认为人人都犯罪，也可说谁都没有犯罪。我指的是这样一种人，其精神贯注在犯罪意识中。他始终在责难着自己，如果他信教的话，就把这解释为是上帝的旨意。他对自己应该成为怎样的人有一定的想法和要求，而这与他所了解的实际的自我总是相矛盾的。如果他在有意识思维里早就抛弃了他在母亲膝下时学得的那些道德准则，那么犯罪意识或许埋藏于他的无意识深处，只有在喝醉酒或睡眠中才浮现出来。但是，这足以使一切事物失去其吸引力了。

实际上，他依然接受了在婴儿期学得的所有禁律。

骂人是邪恶的；饮酒是邪恶的；做生意的精明是邪恶的；而首先，性是邪恶的。当然，他并没有禁止自己去享受这些快乐。但是，这一切在他思想中都受到了毒化，他感到自己由此而堕落了。他全副身心去追求的一种快乐是受到母亲的亲切抚爱，他在儿童时代的这一经历